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跨域專長模組設置要點

106年4月11日 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年4月13日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1年6月21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課程名稱

本系第二專長選項為「跨域專長模組」，依本系專門課程三領域劃分定名為「文化研究跨域專長模組」、「文創行銷跨域專長模組」及「文創設計跨域專長模組」。

二、設置宗旨與目標

(一) 宗旨：

基於國家競爭力逐漸取決於全球城市網絡中列入重點城市之整體魅力、創意產業群聚與創意社群，本系跨域專長模組課程將創意城市與文創產業發展作為推動重要標的。

(二) 目標：

1. 培育兼備宏觀文化視野與文化批判能力的文化人。
2. 培育兼備藝術感性能力與產業經營管理行銷能力的創意人。
3. 培育擅長在文化創意產業跨界平台中進行協力合作的關鍵角色。

三、設置單位

主辦單位：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以下簡稱本系）

四、修習辦法與課程規劃

1. 申請時程及方式：

- (1) 欲修讀本系跨域專長模組之學生應於每學期選課開始至第三階段選課結束前向本系系辦提出申請，並通過本系審核。
- (2) 申請表格須於辦理時程內由欲修讀之學生本人至本系系辦登記及索取。

2. 課程規劃：

本系跨域模組依本系大學部課程架構與教學科目表之專門課程分為文化研究、文創行銷與文創設計三類課程，申請通過之外系或本系他組修讀學生於專門課程之對應領域（不受課程架構年度及必選修限制）修習滿20學分即可於本校畢業證書加註該模組為第二專長（不含本系他組修讀學生）。本系領域與模組對照表如下：

本系課程領域名稱	跨域專長模組名稱
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	文化研究跨域專長模組
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	文創行銷跨域專長模組
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	文創設計跨域專長模組